

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8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14 日在公司（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 16 号广州信息港 C1 栋 10 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钟富标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编制的 2025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提出了如下的书面审核意见：

(1)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所包含的信息充分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可满足公司财务及内控的审计要求，公司本

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续聘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风险可控，且有利于公司资金增值，增加公司收益，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8 月 16 日